

舟山市教育局文件

舟教许〔2021〕3号

舟山市教育局关于同意设立舟山市杰米培训学校有限公司的批复

郭红:

你申请设立“舟山市杰米培训学校有限公司”的申办报告及相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十六条、第十七条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实施条例》第十一条、第十七条，经审核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你举办“舟山市杰米培训学校有限公司”，办学性质为营利性的民办校外培训机构。

二、学校实行决策机构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，同意郭红为法人代表，由郭红任校长。

三、办学地址：舟山市定海区千岛街道港航路123号中浪国际大厦C座501室。

四、办学类型：校外培训机构。

五、办学规模：6个班级。

六、注册资金：30万元。

学校设立后，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严格按照章程开展业务活动。以后设立事项如需变更，应及时办理变更手续。请尽快凭我局发放的办学许可证，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相关登记手续。

舟山市教育局

2021年4月16日